

復設 字第 031 號
軍復 字第 031 號

軍事委員會航空器材補充計劃

最機密

航空委員會編造 三十四年八月 日
軍事委員會核轉 三十四年八月二十日

備註	會編機關	主編機關	計劃附件	計劃名稱
<p>主編 航空委員會主任 周至柔 會編 軍令部部長 徐永昌 軍政部部長 陳誠</p>	<p>軍令部 軍政部</p>	<p>航空委員會</p>	<p>航空器材補充估計表 各航空器材庫現有人數統計表 各航空器材庫現有庫房面積統計表 預定現有器材庫區軍前進及終地點表 航空器材庫復員所需經費估計表 各航空器材庫現有器材亦量統計表 航空器材庫需要人員統計表</p>	<p>航空器材補充計劃</p>

例言

一、本計畫係在歐寇投降前所擬，故其內容與現況，難免有所出入，應於實施時，視實際情況酌予修改。

二、本計畫格式係中央設計局所規定。

三、本計畫因係趕編完成，其中錯誤之處，恐所難免，各機關如發見錯誤，請即通知軍事委員會辦公處，以便轉知其他機關修正。

四、本計畫所附縮印人員職級姓名表，原備查考之用，各會編機關多未填列。

軍事委員會航空器材補充計劃

甲、一般情況之調查

一、現狀之調查

(一)航空器材庫——航空器材庫，現有八所，如附表(寅)(卯)(辰)。

(二)器材補充情況——現有航空器材庫之第一二總庫，及聯合庫，直屬航空委員會，其餘五所，直屬於各司令部。

1. 聯合庫，採用美軍空軍補給制，自動申請撥發各作戰部隊美式作戰飛機器材。

2. 第一二總庫，存儲大量及少量而須統制之器材，由司令指揮各司令部器材庫，存儲備發，或令撥使用單位備用。

3. 各司令部器材庫，存儲常用器材，負補給各該路區內司令部所屬各單位航空器材之責，由該司令部直接調撥，另

將撥單副份，送航空委員會備查。

(三)器材補充情況——本計劃內，所稱航空器材，為修護作戰飛機所需之配件材料，及修護用之各項工具設備等，我國各項工業發達後，飛機迄未能自給，所需用之器材，均按飛機來源，向國外購置，其有一部份通用器材，如電池、漆漆、砂紙等，亦間在國內市場採購，又以器材來源困難，故廢料轉用，亦為器材補充來源之一。

(四)各器材庫房現況——現有各器材庫，除重慶白市驛聯合庫建築及設備，尚合庫房標準外，餘皆自備路區內遷者，以戰事影響，多係租用民房，經有添造，亦限於經費，多用草蓋茅屋，至器材檯架，亦皆利用裝箱，舊木箱改製，因陋就簡，其遺棄及設備，去器材庫房理想遠甚，至器材檢驗儀器設備，均以添置不易，俱若缺乏，器材之驗收，除核對其重量



長短外，對其性質如何，均未能鑑定。

(五) 器材工作人員現況——器材保管，性質單純，工作之味，然實重事繁，一般技術活動，及年青之工程人員，皆不願為，故此類人員，素感缺乏，各廠庫及揚雄學校部除，按照編制，共需器材管理機械軍佐三三九人（其中屬各器材庫者一五二人），歷經專門訓練，而現仍從事器材工作人員，計有揚雄學校訓練班七期，共一五七人，實際需要不足之員額，暫以未受過器材專門訓練人員補充。

二、復員時情勢之預測

(一) 復員後，器材補給區域，推至全國，且進而至于光復區。（如台灣等）。

(二) 收復區內，原有器材倉庫，均已經敵人破壞，不能再用，所有器材倉庫，均須按標準庫房重建之。

(三) 敵人在收復區，及光復區內，所遺留之飛機，器材，均假定已破壞不能用，全屬廢料，必須派員整理，而以廢料轉用之。

(四) 依戰後航空事業發展之需要，及空軍軍區之分佈，擬在國內各重要地區，設立器材庫。

1. 航空器材總庫，在北平、漢口、廣州、上海四處，各設航空器材總庫一所，共四所，直轄於航空委員會，專門接收收由國內外購到新補充之器材，并隨時供應各區庫。

2. 航空器材區庫——在各軍區訓練中心地，洛陽、瀋陽、南昌、迪化及昆明五處，設航空器材區庫五所，儲備并供應各所在地區內廠隊等需要之器材，均隸屬於所在地之軍區司令部，并於台灣訓練軍區內，設區庫一所，因台灣不屬上述軍區之內，故直屬航空委員會，供應該區內廠隊等所需之器材。

3. 航空器材分庫——在各飛機修理廠內，視需要情形各附設航空器材分庫一所，為各該修理廠組織之一部，儲備廠內應需之器材，以全國共有修理廠十二所，總修理廠一所計，共有分庫十三個。

(五)器材調撥之程序——補充之器材，于繳庫驗收後，視各軍區需要之緩急，由航空委員會令調各區庫存，各區應隨時

規定之定品與定量，自動補給各分庫，九〇日至一五〇日之存量。

(六)航空器材：分製造，與修補兩類補充之，製造器材之補充，在航空工業計劃中定之，修理用器材之補充標準，按第一線所有飛機之平均損壞率百分之二十計算之，以空軍復員後，第一線飛機為一九二二架，補充飛機三八五架，共二三〇七架計算，平均估計，每機價美金十八萬元，每架飛機修理用器材，為美金三萬六千元，合共美金八千三百零五十二萬元，分期補充，如附表(子)。

(七)所有器材之補充，均由航空委員會統籌辦理之，復員之初，及航空工業計劃尚未完成前，其在國外補充之器材，以百分之八十計劃，其餘百分之二十，擬在國內自給，及廢料轉用。

乙、復員前準備事項

一、復員前準備工作及其實施方法

(一)器材工作人員之儲備——爾後空軍建設，第一線兵力增加，器材補給區域，當隨之增加，器材工作人員，必至感缺乏，應預為儲備，預計器材庫需要人員，如附表(巳)，所缺機械員佐，共三八六八人，擬共招訓四〇〇〇人，分兩期招訓，第一批招訓二〇〇〇人，錄用及招收各大學及職業學校工程畢業生，與器材工作有經驗人員，派至各處服務，尚訓練於實際工作，一俟復員，即可隨軍事之推進，隨處轉移，所缺機械士二八〇名，擬選用空軍機械學校初級班畢業生。

(二)預定後方器材庫轉進次序，及原有器材處理方法：

1. 後方各器材庫，當隨戰局好轉，隨軍前進，移駐收復地區，一面以維持供儲距離，一面各庫轉移至最後終點，即公戰

後設廠之地點，以期作戰後設廠之基礎，各器材製造之次序，如附表(午)。照表計劃實施原則，戰後四所航空器材廠，六所航空器材廠中，其餘滇江及台灣兩區廠，須另設立，擬按當時情況，自原廠中抽員前往成立新廠。

2. 後方器材廠前進時，其原有物資，除當時作戰需要者外，餘均於原地保管，以前進部份為廠本部，留駐部份為分儲所。

3. 後方器材廠前進時，攜帶之重要物資，預留每廠為一〇〇噸，平均前進一、〇〇〇公里，每噸每公里需要運輸及搬運費用二〇元，計每一〇〇噸前進一、〇〇〇公里，需要搬運費二、〇〇〇、〇〇〇元。前進器材廠，計五所，共需搬運費一千萬元。

4. 留儲後方分儲所，每所每月需經費三〇〇元，五所每月一五〇〇元，年需經費一萬八千元。

5. 各包隊地方分儲所之器材備用，於復員後，移交航空工業局，或民航空機應用，所有分儲所，於復員後一年內，移交一結束，所需經費，如附表(丑)。

(三) 復員後成立器材廠所需經費之預算——復員後，按計劃成立之器材總庫，及區庫，均擬按照原房標準建築，及設備配建之，計總庫四所，區庫六所，(甲)庫房建築費三八、四〇〇、〇〇〇、〇〇元，(乙)樞架及試驗設備費一〇、〇八〇、〇〇〇、〇〇元詳附表(丑)

二、復員時應預為修訂廢除或增訂之法令

(一) 條訂

(1) 航空器材總庫及區庫組織規程。

(2) 航空器材管理規則及施行細則。

(3) 航空器材運送表單。

《三》增訂

- (1) 各區庫器材補給規則(九〇日至一五〇日存量之規定)
- (2) 各庫器材檢驗規則

丙、復員時實施事項

一、提前實施事項

- (一) 招辦器材補給機關軍佐四〇〇人，辦法詳(乙)項一、之(一)。
- (二) 現時器材工作人員復員——現時器材工作人員，其未受過器材管理及補給最新訓練者，應分別開列。
- (三) 各器材庫檢驗設備，應預為購置備用。

二、一般實施事項

- (一) 所有航空器材庫房，均應按標準建造，其器材櫃架設備，亦應按標準補充。
- (二) 後方器材庫，隨戰事推移，應攜帶重要器材數量之規定。
- (三) 前進器材庫與後方分儲所人員，應加訓練。
- (四) 收復區及光復區內之遺留器材，由各預定之前進分庫，則先行整理，其完整能用者，予以入庫備用，其屬於廢料而能用者，作廢料轉用，其不能用者，按照廢料處理辦法處理之。

附表：(子)航空器材補充費估計表

(五)航空器材庫所需經費估計表

(黃)各航空器材庫現有人數統計表

(卯)各航空器材庫現存器材重量統計表

(辰)各航空器材庫現有庫房面積統計表

(巳)航空器材庫需要人員統計表

(午)預定現有器材庫隨軍前進最終地點表

航空器材補充費估計表

期別	飛機架數		航空器材補充費數(美金)	備考		
	需要架數	損壞補充架數				
第一期	三四三	六九	四二二	三六、〇〇〇〇〇	一四、八三二、〇〇〇〇	卅四年一月至卅五年一月
第二期	三二七	六六	三九三	三六、〇〇〇〇〇	一四、一四八、〇〇〇〇	卅五年三月至卅六年一月
第三期	五六五	一一三	六七八	三六、〇〇〇〇〇	二四、四〇八、〇〇〇〇	卅六年三月至卅七年一月
第四期	六八七	一三七	八二四	三六、〇〇〇〇〇	二九、六六四、〇〇〇〇	卅七年三月至卅八年一月
總計	一、九二二	三八五二、三〇七			八三、〇五二、〇〇〇〇	合計總額、二、六、〇〇〇〇

每機平均損率為百分之二十，每機平均價美金十八萬元，故每機平均器材補充費，為美金三萬六千元。

航空器材庫所需經費估計表

費別	經費概算款	說明
總庫庫房	一九、二〇〇、〇〇〇	總庫四所每庫預計存器材一、二〇〇噸共四、八〇〇噸每噸估計 因庫房八〇平方呎共需三八四〇〇〇平方呎每平方呎估計需幣五 〇元合計如上數
區庫庫房	一九、二〇〇、〇〇〇	區庫六所每庫預計存器材八〇〇噸共四八〇〇噸每噸估計需庫房 八〇平方呎共需三八四〇〇〇平方呎每平方呎估計需幣五〇元合 計如上數
總庫及區庫 器材運架費	四八〇、〇〇〇	器材九六〇〇噸估計每噸器材運架費五〇元合計如上數
器材試驗 設備費	九、六〇〇、〇〇〇	總庫四所估計每庫幣一、二〇〇、〇〇〇元區庫六所估計每庫八 〇〇、〇〇〇元合計如上數
重要器材 運輸費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器材五〇〇噸每噸每公里二〇元前運一、〇〇〇公里合計如上數
分儲所後 方註留費	一八、〇〇〇	庫房分儲所五所每所每月三〇〇元合計如上數
合計	五八、四九八、〇〇〇	

附表 寅

各航空器材庫現實有人數統計表 卅四年四月份

附 註	合 計	士 兵 伏 稅	機 械 軍 士	軍 佐	人 員 分 別							
					第一航空器材總庫 (重慶)	第二航空器材總庫 (昆明)	聯合器材庫 (重慶)	第一路司令 部器材庫 (瀘州)	第二路司令 部器材庫 (貴陽)	第三路司令 部器材庫 (成都)	第四路司令 部器材庫 (蘭州)	第五路司令 部器材庫 (密雲)
第一項內機械軍佐二五二人	一五八	九一	二二	四五								
	一四五	七八	二八	三九								
	一四八	六九	二五	五四								
	六一	四〇	一〇	一一								
	七二	四四	一六	二二								
	一〇三	五九	二六	一八								
	三三	一七	七	八								
	四七	二二	一七	八								
	七六六	四三〇	一五一	一九五								

附表四

各航空器材庫現存器材重量統計表 卅四年四月份

第一路司令器材庫	聯合器材庫	第二器材總庫	第一器材總庫	器材種類	
				庫	專
370		190	649	化學	藥品類
55,164		23,540	22,987	油	漆類
197,505		5,110	15,900	發動機	配件類
25,465		1,100	16,204	發動機	附件類
30,785		95	2,551	棉	布類
2,195		105	7,989	儀	器類
52,497		800	22,710	電	器類
70,910		11,280	20,850	什	項類
12,961		10,113	285,147	金	屬類
45,504		11,099	50,708	飛機	配件類
37,887		2,850	5,456	飛機	附件類
2,237		407	21,083	工	具類
590		114	69,015	機	械器備類
17,236			2,000	試	驗器類
18,998			9,651	木	料類
476,075		3,639	21,332	油	貯類
81,799		8,374		其	他類
112,828	143,300	73,667	594,287	合	計

起	附	合	器 第	器 第	器 第	器 第
		計	五	四	三	二
			路	路	路	路
			司	司	司	司
			令	令	令	令
			庫	庫	庫	庫
			115	548	7,502	1,001
			2,997	3,169	35,666	49,072
				5,740	88,450	31,390
				1,650	20,885	7,757
				1,300	18,356	957
				1,111	9,864	1,000
				959	9,739	13,550
			3,724	1,891	12,162	6,900
			2,903	20,078	262,173	77,300
				61,776	262,019	58,995
				12,137	183,540	1,500
			420	13,059	43,848	7,600
				3,040	49,727	5,500
				470	3,074	500
				2,480	145	22,450
			7,014	76,041	270,770	45,000
		2,860,419	17,208	205,989	1,297,770	680,672

1. 聯合庫器材分類，係照美軍制，與上項分類不同，故未分類別。
2. 表列單位，以公斤計算。

附表辰

各航空器材庫現有庫房面積統計表

庫別	庫房面積	單位	地點	備
第一器材總庫	一、八一三	平方公尺	重慶海棠溪	
第二器材總庫	二、三七八	平方公尺	昆明	
聯合器材庫	二、〇七一	平方公尺	重慶白市驛	
第一路司令部器材庫	一、七六四	平方公尺	瀘州	
第二路司令部器材庫	六、二一八	平方公尺	貴陽	
第三路司令部器材庫	四、五四二	平方公尺	成都	
第四路司令部器材庫	一、四四九	平方公尺	蘭州	
第五路司令部器材庫	一六〇	平方公尺	雷益	
合計	二〇、一九五	平方公尺		

附表 已

航空器材庫需要人員統計表

人 員	總庫(四所)	區庫(六所)	共 計	備 考
機械軍佐	二二六	一五〇	三八六	高中級人員佔百分之二十五餘爲初級人員
機械軍士	一六〇	一二〇	二八〇	
士 兵	四八六	三六〇	八四六	
合 計	八八二	六三〇	一、五一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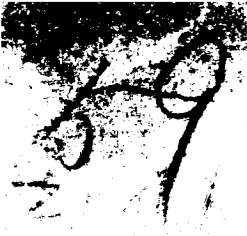
- 附 記
1. 每一總庫需要機械軍佐五九員，機械軍士四〇名，士兵一二〇名。
 2. 每一區庫需要機械軍佐二五員，機械軍士二〇名，士兵六〇名。
 3. 分庫係各修理廠組織之一部，其需要人員，應列各修理廠需要人員數量內。

預定現有器材庫隨軍前進最終地點表

庫別	現地點	駐點	預擬遷往地點	備考
一總庫	重慶		漢口	直遷漢口或為漢口航空器材總庫
二總庫	昆明	昆明	昆明	在海岸暢通滇緬內運物資改由廣州內運時改為區庫總庫人員遷往廣州器材不動 海口已由昆明內運物資改由海口運到時直遷上海成為上海航空器材總庫其原存物資交一總庫分儲所
聯合庫	重慶		上海	
一路部庫	重慶	鄭北	北平	第一次先遷宜昌次再遷北平成為北平航空器材總庫
二路部庫	貴陽	南昌	南昌	第一次先遷衡陽次再遷南昌成為南昌區庫
三路部庫	成都	洛陽	洛陽	直遷洛陽成為洛陽區庫
四路部庫	蘭州	迪化	迪化	直遷迪化成為迪化區庫
五路部庫	衡陽	廣州	廣州	在三總庫改區庫時庫內人員遷往昆明庫直遷廣州成為廣州航空器材總庫

軍事委員會航空器材補充計劃編審人員級職姓名表

區別	主編機關	會編機關
最後核定人	參謀總長	
核定人	航空委員會空軍中將主任 周至柔	軍令部部長 徐永昌 軍政部部長 陳誠
審查人	中央設計局中將設計委員 丁錦 法制處中將處長 廖亞衡 法制處少將專員 張之英 辦公廳第一組中將組長 劉應輝 軍令部第一廳第二處上校副處長 謝連品 軍令部第一廳第二處少將科長 張位 軍政部少將參事 嚴高翔 銓敘廳少將設計員 蔡重江 軍醫署一等軍醫正技術專員 黃文濂	
修正人	航空委員會機械處處長 曾桐	
起草人	航空委員會機械處第十八科三等技師正第一科科長 朱國洪	



21

1930
1931
1932
1933
1934
1935
1936
1937
1938
1939
1940
1941
1942
1943
1944
1945
1946
1947
1948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1959
1960
1961
1962
1963
1964
1965
1966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1972
1973
1974
1975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